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與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在地化特色課程結合地方文史資源課程合作計畫書

一、目標

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後稱本校)與桃園市政府文化局合作發展在地化特色課程，同時因應 108 課綱推動校本特色，辦理本校之在地化課程深耕計畫，以大園尖山遺址為主，結合大園地方文史資源，發展中英文雙語繪本教材，透過實地參訪、文史資源講座、尖山寶藏桌遊等在地化課程之學習，引導孩童探索家鄉歷史，關懷在地人文，同時增加對環境資源、地方文史的了解，培養正確的文化資產保護觀念。

二、辦理方式及金額

本計畫以就地審計方式辦理，預算金額為新臺幣 26 萬元整，由桃園市政府文化局委由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小進行繪本教材及課程研發。

三、計畫辦理期程

自 111 年 8 月 1 日(實際以文到日)起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

四、計畫項目及內容

計畫說明：

本校位於大園尖山遺址，具有118年校史，是與古蹟保存共存的學校，大園尖山遺址涵蓋範圍廣，本校正好位在遺址範圍內，於民國95年整地蓋新校舍期間挖掘發現2700年前新石器時代的尖山遺址，評鑑高達三點五等級，相當國家一級古蹟，是桃園市唯一正式發掘的遺址，更是具有教育價值的文化資產，可供發展在地化特色課程研究及教學活動。

本計畫以「大園尖山考古遺址」為標的，由大園國小規劃文史資源教育課程，進行多元課程發展模式，使師生能親近地方文化資產，培養文化資產保存維護的觀念。計畫項目包含繪本教材研發、實地參訪教育展館、設計教學活動及教案學習單、辦理教師社群工作坊、進行觀議課等課程及教學活動。內容分述如下：

(一) 中英文繪本教材研發

為使本校師生了解大園尖山遺址及文化資產，組成教師社群研發繪本教材，以大園國小為場景，透過本校學童在校園中的故事情節，從穿越時空隧道，探索考古與原始生活樣貌，進而發現校園位於尖山遺址的存在，讓讀者有身歷其境的感覺，藉此將繪本作為本校在地化特色課程，跨社會領域及校訂課程，引導孩子愛鄉情懷及社會參與，達成 108 課綱素養導向目標。更進一步將中文繪本雙語化，以增加其適用性，並提升孩童英語閱讀能力，讓學生及外籍人士更易親近本市文化古蹟。

(二) 實地參訪大園尖山考古展示館

大園尖山遺址出土遺物發現有陶片、陶甕、石刀及捕魚用固定漁網的網墜等遺蹟，少數挖掘的古蹟陳列在本校的校史館，大部分挖掘的文物展示於大園尖山考古展示館。

為使本校師生認識尖山考古遺址，將結合環境教育及社會領域課程，辦理大園尖山考古展示館實地參訪活動，透過展區文物介紹與多媒體互動體驗進行沉浸式學習，踏入考古遺址的世界，以親身體驗的方式來感受文化資產之美。

（三）成立教師專業社群工作坊

以本校在地化特色課程發展為出發點，組成教師專業社群，將地方文史資源融入在地化特色課程為目標，結合環境教育、閱讀、資訊等議題，定期召開工作坊並進行觀議課活動(共計 8 次)，研發課程教案與設計學習單，設計適合本校學生學習的校本課程，藉由在地化課程的學習引導學童認識自己的生活環境及人文發展脈絡，增進對地方環境及文史發展的知能，培養愛鄉情懷及人文素養。

（四）尖山寶藏文史資源講座

由本校規畫與地方文史資源合作之講座，預計安排 2 場次計 4 小時之講座或宣導課程，邀請對大園尖山遺址資源具備專業知識之專家學者、以及壽山高中研發尖山寶藏桌遊團隊蒞校進行講座課程，宣講對象為本校五、六年級學生、教師社群及有興趣之教師，以增進師生對尖山古蹟之認識，並於講座結束後提供回饋，作為市府文化局、本校與壽山高中三方合作之良好示例。

（五）教案及學習單成果彙整檢核

組成教師專業社群工作坊，進行課程設計與教案編撰，透過實地觀議課與教學回饋，引導學生認識大園尖山文化古蹟，統整學生學習成果，並滾動式修正課程內容或教學設計活動，使教學成效能夠提升；同時，將學生學習之成效彙整，回饋予文化局及本校進行課程評鑑及成果檢核。

（六）成果提交

由本校於所有課程活動完成後提送成果報告，含中英文繪本教材研發及出版品、教師社群工作坊及觀議課、專家學者講座簽到表、活動名稱、活動照片紀錄、產出之教案及學習單等，並提供後續辦理方向及修正之參考。

（七）著作權規範

1. 為配合教學，請大園國小優先使用文化局提供之尖山遺址課程資源、尖山寶藏桌遊等相關文史資源教材，倘使用資料庫外資源，涉及使用同意、著作權等，由大園國小負責取得同意使用授權，並提供桃園市政府文化局及桃園市政府以非營利為目的，不限地域、時間、次數，使用本案相關成果。
2. 本案設計組成素材僅作內部教學使用，並應於引用之文字、圖片註明來源出處，如本案成果有涉對外發行或公開展示，不得有侵害他人著作權、商標權等智慧財產權或其他任何權益。
3. 大園國小應將相關著作權歸屬及授權證明文件正本交付桃園市政府文化局，辦理驗收作業。桃園市政府文化局得檢核已出具授權證明之作品，並保留大園國小調整素材之權利。

（八）其它配合事項

1. 進行本案講座及研習時間協商。

2. 提供文化局每場講座及研習相片（解析度至少須達 600dpi），每場照片至少 10 張，供文化局合作計畫成果使用。
3. 配合文化局與文化局委託廠商參與觀察及攝影。

五、計畫檢核點

（一）期中報告書（111 年 11 月 30 日前提交）

1. 提供 2 場外聘講座、4 場教師社群工作坊、教師和學生參訪活動成果彙整。
2. 提供中文繪本教材編撰進度及成果(目錄、文本及圖片等)
3. 已辦理之講座及研習工作坊紀錄，包含：已產出之課程、教案、學習單、教師回饋、照片。

（二）成果報告書（112 年 7 月 31 日前提交）

1. 中英文繪本編撰及完稿出版品。
2. 4 場教學觀議課活動、教師和學生參訪活動成果彙整，包含：已產出之課程、教案、學習單、教師回饋、照片。
3. 文件裝訂成冊，成果報告書(含電子檔光碟)送文化局審核。

期程規劃

項次	日期	工作進度	參與人員	講師/承辦人員
1	111 年 9 月	本計畫內容說明 1. 召集教師專業社群說明計畫內容。 2. 計畫項目執行進度與分工討論。	教師專業社群	教務處
2	111 年 10 月 -12 月	尖山寶藏文史資源講座(共 2 場) 1. 大園尖山遺址文物介紹說明。 2. 尖山寶藏桌遊教學資源分享。	本校師生	外聘專家學者、壽山高中教師
3	111 年 9 月- 112 年 6 月	教師社群工作坊(共 4 次) 1. 編撰中英文繪本(揭開大園國小的秘密)。 2. 在地化課程研發、設計學習單。 3. 結合校史館及尖山展示館文物融入課程(社會領域)。 4. 運用尖山寶藏桌遊進行校本課程(社會領域)。 5. 進行觀議課研討。	教師專業社群	內聘人員
4	111 年 10 月 112 年 3 月	橫山書法藝術公園大園尖山考古展示館實地教育參訪(共 2 梯次) 1. 結合環境教育、社會領域課程及校本在地化課程。	本校教師	學務處、導覽人員

		2. 參訪結束後討論課程進行滾動式修正。		
5	111 年 11 月	期中報告書（111 年 11 月 30 日前提交） 1. 提供 2 場外聘講座、4 場教師社群工作坊及教師參訪活動成果彙整。 2. 提供中文繪本教材編撰進度及成果（目錄、文本及圖片等） 3. 已辦理之講座及研習工作坊紀錄，包含：已產出之課程、教案、學習單、教師回饋、照片。	教師專業社群	教務處
6	111 年 9 月-112 年 6 月	公開授課及觀議課活動（共 4 次） 1. 教案設計共備及討論。 2. 教案修正與討論。 3. 教學前說課。 4. 社群教師觀課及議課。 5. 公開授課成果彙整。	教師專業社群、觀議課人員	內聘人員
7	111 年 11 月-112 年 6 月	橫山書法藝術公園大園尖山考古展示館參訪（預計 12 個班，上下學期各 6 個班） 1. 教師帶領學生實地參訪。 2. 參訪結束後撰寫學習單及回饋心得。	預計 12 個班級師生	學務處、導覽人員
8	112 年 6 月-7 月	成果報告書（112 年 7 月 31 日前提交） 1. 中英文繪本編撰及完稿出版品。 2. 4 場教學觀議課活動及 12 場參訪活動成果彙整，包含：已產出之課程、教案、學習單、教師回饋、照片。 3. 文件裝訂成冊，成果報告書（含電子檔光碟）送文化局審核。 4. 後續推動方向討論	教師專業社群	教務處